

# 通 知

---

## 关于转发 2022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 与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可持续区域系统 合作研究项目指南的通知

各学院（所）：

日前，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发布了 2022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与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可持续区域系统合作研究项目指南，请各学院（所）按照要求认真组织申报。

联系人：谷申杰 崔卫芳

联系电话：87080002

科学技术发展研究院

2021 年 8 月 20 日

# 2022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与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 会可持续区域系统合作研究项目指南

根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NSFC）与美国国家科学基金会（NSF）达成的共识，双方将于 2022 年开展“可持续区域系统（SRS）”领域合作研究项目的征集与资助，以进一步推动中美环境可持续领域合作。

## 一、项目说明

### （一）资助领域

经双方协商，2022 年 NSFC 与 NSF 将在可持续区域系统（SRS）相关领域开展联合资助。SRS 是指相互连接的城市和农村系统，以及介于两者之间的所有系统。本合作研究项目旨在资助具有显著社会和可持续发展影响力的应用导向交叉研究，加深对社会-环境-技术系统的认知，推动可持续区域系统科学与工程研究发展，从而促进当前区域系统的转型，提高可持续性。SRS 研究应具备跨学科深度融合的特点，且由引发关注的具体问题驱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研究单一的城市系统/大都市区域及其相连的农村系统，综合考虑家庭、企业和社区的多重错综复杂关系，

从多尺度系统的视角进行分析探索，获得可持续利用的成果。

2. 研究多个城市系统及其相连的农村系统，探索城乡系统网络之间的相互关系，确定城乡类型，分析其组成并进行不同类型之间的比较研究。

3. 研究互联互通的城乡系统组成的超级集合，例如，研究某个电网区域、某个国家、某个地区甚至全球所有的城乡系统，以评估城乡变化对地球和人类发展造成的影响。

美 方 征 集 指 南 请 见：  
<https://www.nsf.gov/pubs/2021/nsf21103/nsf21103.jsp>

## （二）受理代码和申请代码

中方申请人请首先选择交叉科学部受理代码 T04（融合科学领域），其后根据研究内容，从 A-H 中选择不少于 2 个科学部的申请代码填写中文申请书。申请代码详见《2021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请代码”部分。特别注意：

1. 选择申请代码时，尽量选择到二级申请代码（4 位数字）；

2. 填写申请书简表时，请准确填写“研究方向”和“关键词”。

### （三）资助规模

拟资助项目数量为不超过 6 项。

### （四）资助强度

中方资助强度为不超过 300 万元/项（直接费用），包括研究经费和国际合作交流费用。美方资助强度为不超过 50 万美元/项。

### （五）资助期限

资助期限为 4 年，申请书中的研究期限应填写 2022 年 10 月 1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

## 二、申请条件

申请人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一）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

（二）作为项目负责人，正在承担或承担过 3 年期及以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

（三）与国外（地区）合作者具有良好的合作基础。

（四）关于申请资格的详细说明请见《2021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如遇《2022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申请条件有重大调整，将另行通知。

## 三、限项申请规定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包括组织间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和重点国际（地区）合作

研究项目。本项目属于组织间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申请人申请时须遵循以下限项规定：

（一）申请人（不含主要参与者）同年只能申请 1 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

（二）正在承担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的负责人，不得作为申请人申请本项目。

（三）作为申请人申请和作为负责人承担指南所列合作研究项目，计入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人员申请（包括申请人和主要参与者）和正在承担（包括负责人和主要参与者）项目总数限 2 项的范围（作为主要参与者申请或承担的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除外）。

（四）《2021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关于申请数量的其他限制；如遇《2022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限项规定有重大调整，将另行通知。

#### **四、申报说明**

##### **（一）申请人注意事项**

项目申请书采取在线方式撰写，对申请人具体要求如下：

1. 申请人在填报申请书前，应当认真阅读本项目指南和《2021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中的相关内容，不符合项目指南和相关要求的项目申请不予受理。

2. 申请人须登录 ISIS 科学基金网络系统 (<https://isisn.nsf.gov.cn/egrantweb/>)，在线填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申请书》（以下简称“中文申请书”）。具体步骤是：选择“项目负责人”用户组登录系统，进入后点击“在线申请”进入申请界面；点击“新增项目申请”按钮，进入申请项目所属科学部选择界面，点击“申请交叉科学部项目”进入项目类别选择界面。点击“国际（地区）合作与交流项目”左侧+号或者右侧“展开”按钮，展开下拉菜单；点击“组织间合作研究（组织间合作协议项目）”右侧的“填写申请”按钮，进入“请选择合作协议”界面，在下拉菜单中选择“NSFC-NSF（中美）”，然后按系统要求输入要依托的基金项目批准号，通过资格认证后即进入具体中文申请书填写界面。

3. 组织间合作研究项目实行定额补助的资助方式。申请人应当认真阅读《2021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指南》申请须知中预算编报要求的内容，严格按照《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资助项目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科教〔2016〕19 号）、《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完善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的通知》（国科金发财〔2019〕31 号）以及《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

金预算表编制说明》的要求，认真如实编报《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资金预算表》。

4. 申请材料要求。申请人完成申请书撰写后，在线提交电子申请书及附件材料，无需报送纸质申请书。附件材料包括：

(1) 美方合作者向 NSF 提交的英文申请书全文副本。

(2) 合作确认函。美方申请人须提供一份签名的合作确认函。

5. 中文申请书填写的本合作研究项目英文名称须与美方合作者向 NSF 提交的英文项目名称完全一致。为便于项目管理部门辨识，申请人在填写中文项目名称时应在具体合作研究题目之前注明“SRS: US-China”。

## (二) 依托单位注意事项

依托单位应对本单位申请人所提交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规性，申报预算的目标相关性、政策相符性和经济合理性进行审核。本项目纳入无纸化申请范围，依托单位应在规定的项目申请截止日期前提交本单位电子版申请书及附件材料。请通过科学基金网络信息系统上传本单位项目申请清单，无需提供纸质版。

关于单位科研诚信承诺书提交等事宜，请参照《关于2022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申请与结题等有关事项的通告》执行。

项目获批准后，需将申请书的纸质签字盖章页装订在《资助项目计划书》最后，一并提交。签字盖章的信息应与电子申请书严格保持一致。

### （三）项目申请接收

ISIS系统在线申报接收期为**2022年1月15日至2022年1月24日16时**（美方截止时间为美国当地时间2022年1月17日17时）。

**注：请申请人严格遵照本项目指南的各项要求填报申请，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项目申请不予受理，如有疑问，请致电项目联系人。**

## 五、拟批结果公布

拟批准资助通知将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员会门户网站国际合作栏目中公布。

## 六、联系方式

### （一）中方联系人

唐荣达、陈婧

电话：010-62327145，010-62326877

Email: tangrd@nsfc.gov.cn

中方申请人在线填写申请书过程中如遇技术问题，可联系我委ISIS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10-62317474。

### （二）美方联系人

Bruce Hamilton



Email: bhamilto@nsf.gov

Brandi Schottel

Email: bschotte@nsf.gov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网站发布的项目指南链接：

<http://www.nsfc.gov.cn/publish/portal0/tab434/info81640.htm>